

证券代码：000881

证券简称：中广核技

公告编号：2023-035

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大连国际合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广核核技术应用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412号）核准，公司（原中国大连国际合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7,686,421股，每股面值1元，实际发行价格每股10.46元，共募集人民币2,799,999,963.66元，扣除承销费用40,500,000.00元，以及与发行有关的费用4,364,290.60元（律师费、验资费、证券登记费等），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2,755,135,673.06元。上述资金已于2016年12月30日全部到位，并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准验字[2016]1210号）。

根据《中国大连国际合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 项目序号 | 项目名称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
|------|----------------------------------|----------------|
| 项目一 | 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扩建项目 | 11,032.00 |
| 项目二 | 年产2.4万吨长玻纤增强聚丙烯车用结构材料（LFT）生产建设项目 | 16,128.00 |
| 项目三 | 年产6.6万吨高性能改性尼龙（PA）生产建设项目 | 36,860.00 |
| 项目四 | 年产3万吨高性能改性聚碳酸酯（PC）生产建设项目 | 16,414.00 |
| 项目五 | 13.485万吨高聚物材料新建项目 | 53,076.70 |
| 项目六 | 10万吨高聚物材料新建项目 | 37,142.60 |
| 项目七 | 18万吨高聚物材料新建项目 | 68,248.40 |
| | 补充标的公司流动资金 | 36,611.87 |
| | 合计 | 275,513.57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募投项目资金项目支出 18,576.68 万元（含结项补流），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 1,323.56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 34,000.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62,242.90 万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7,435.06 万元（含尚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

三、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继续使用总额不超过 34,4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期限为自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自前次董事会审批日（2022 年 4 月 28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累计购买现金管理产品 11.67 亿元（滚动购买，任一时点产品余额不超过 3.44 亿元，购买产品类型均满足审批要求），累计获得到账投资收益 0.07 亿元，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进行现金管理存量余额 2.87 亿元，明细如下：

| 银行名称 | 产品名称 | 申购金额 (万元) | 预期年化 收益率 | 到期日 | 期限(天) | 预期收益 (万元) |
|--------------|------------------------|---------------|-------------|-----------|-------|---------------|
| 上海浦东 发展银行 | 利多多公司稳利 23JG30253 期 | 8,000 | 2.80% | 2023/4/28 | 90 | 55.23 |
| 上海浦东 发展银行 | 利多多公司稳利 23JG3094 期 | 20,700 | 2.80% | 2023/6/6 | 90 | 146.09 |
| 合计 | | 28,700 | - | - | - | 201.32 |

四、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2022 年 9 月 13 日，2022 年公司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产业园 10 万吨新材料新建项目投资方案调整的议案》，调整后本项目募集资金总投资估算为 36,944.36 万元（减少 198.24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32,317.28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4,627.08 万元。本项目建设期约为 15 个月，预计 2024 年 3 月 31 日达到可使用状态。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募集资金余额（含现金管理产品）为 37,435.06 万元。

单位：万元

| 承诺投资项目 |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投 入金额 |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 资金余额（含现金管理产品） |
|--------|----------------|----------------------------------|--|
| | | | |

| | | | |
|---------------|-----------|----------|-----------|
| 10万吨高聚物材料新建项目 | 36,944.36 | 3,386.38 | 37,435.06 |
|---------------|-----------|----------|-----------|

募集资金是根据项目建设进展情况逐步投入的，因此预计在未来一段时间内，本项目仍会存在部分暂时闲置的资金。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了支持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公司拟继续使用总额不超过28,9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期限为自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情况如下：

1、现金管理产品类型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现金管理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

2、购买额度

最高额度不超过28,900万元（含），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即任一时点产品余额不超过28,900万元），该额度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及实际使用情况逐步递减。

3、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授权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品种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审计部门将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按照监管规定，定期披露现金管理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六、保证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措施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工作。若募集资金项目因发展需要，实际实施进度超出预期，公司将随时利用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及时归还。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不得质押，且募集资金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

用作其他用途。

七、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出具的意见

2023年4月25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和独立财务顾问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议，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四）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中广核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由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意见。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独立财务顾问对中广

核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 (一)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二)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三) 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四)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